

学习式
分类教学法规

宪法

元照法律研究室
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D921
22

2007

宪法

学习式
分类教学法规

6

元照法律研究室
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学习式分类教学法规·宪法/元照法律研究室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7. 2

(学习式分类教学法规)

ISBN 978-7-301-11574-9

I. 学… II. 元… III. 宪法-中国-高等学校 IV. D9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10706 号

书 名: 学习式分类教学法规·宪法

著作责任者: 元照法律研究室 编

责任编辑: 恽 薇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1574-9/D·1685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117788

出版部 62754962

电子邮箱: law@pup.pku.edu.cn

印刷者: 北京飞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者: 新华书店

787mm×1092mm 32 开本 13.375 印张 385 千字

2007 年 2 月第 1 版 200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9.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编写说明

在法学本科阶段的学习过程中,法律法规类书籍是不可或缺的。

目前市面上流行的按传统模式编排的法规汇编类书籍种类虽然繁多,但只是简单地收录法典与相关法规、司法解释,仅具查询功能。面对各部门法纵横交错的法律体系,浩如烟海的法律法规,层出不穷的司法解释,此类法规汇编书籍对读者理清重点,辨析相关法条之间的联系与冲突的需求则无能为力。

为了满足读者更进一步的学习需求,我们尝试着在兼顾法规汇编查询功能的同时,将大学本科阶段几门核心课程主要法典的法律条文和与之相关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法学概念进行整合,并明晰了法律条文背后的法理。

在多位作者的齐心合力之下,一套运用法条间的关联,建立“法条群”,并以“知识要点”的方式对重点法条进行剖析,帮助读者全面掌握法学知识的“学习式”分类法律法规汇编终于面世。

较一般的法规汇编类书籍而言,本书具有如下的特点:

- (1) 体例编排新颖、实用;
- (2) 栏目设置科学、妥切;
- (3) 法律法规收录精当、及时。

综上所述,本书不限于追求内容的全与新,更多地是在追求其品质的卓越。

建议读者在对各学科展开学习时,要充分利用本书主要法典中法律条文下的“相关法条”和“知识要点”中的“基本概念”、“要点精解”等项目(具体请参阅凡例),从多元的角度整体理解和具体掌握法律问题。这也是本书定义为“学习式分类教学法规”之原因所在。

宪法分册共收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四个宪法修正案及其他与之相关的法律法规、立法解释等规范性文件共 25 个。

全书正文分为七大部分,分别为“宪法”、“立法法”、“选举法和代表法”、“组织法”、“区域自治法”、“特别行政区法”和“其他”,与宪法教材相关的较为重要的规范性文件基本上都可在本书中查获。

本书作者本着对著作和读者负责之态度,尽最大能力保证该书的质量。但恐仍有疵误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利来年修订。

元照法律研究室
2007.2

凡 例

一、本丛书收录之法规

本套丛书主要针对法律系学生的使用需求,参照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依学科收录了宪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刑法、刑事诉讼法、民法、民事诉讼法、商法、经济法八类规范性文件。

二、本丛书体例

(一) 分册

本套丛书根据“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学科设置而分册,以便配套学习。

(二) 沿革

立法及历次修法沿革,附列于法规名称之后,使读者了解各法之演变。

(三) 各种规范性文件简称与全称对照表

将本册书中所收录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等规范性文件的简称、全称对应列出,并附带标明了其施行、公布或修订的时间。

(四) 导读

将各主要法规的特征、地位等相关信息,列于其正文之前,使读者能够有所了解。

(五) 法条主旨

在各主要法规法条中标明法条主旨,并列于“【】”中,以便读者迅速地领会到该法条所表述的核心内容。

(六) 相关法条

在法条之后,将与其相关联的其他法条以“◆相关法条”的形式予以列明,便于读者对某一法律原则、规则的整体掌握。

（七）知识要点

在“◆相关法条”之后,以“◆知识要点”(其下又分为“◇基本概念”和“◇要点精解”)的形式,对法条所包括的法学基本概念、原理和规则进行了讲解,以便读者对法条加深理解。

（八）司考真题

考虑到目前本科教育与司法考试有一定程度脱节的现状,针对一些主要法条,以“◆司考真题”的形式列出了其在司法考试真题中的考查情况,以便读者对司考题的风格有所掌握。

（九）附录

附录依次列明了“部分高校法学历年考研真题”、“法学核心期刊”和“常用法律类网址录”,以便读者考研、查询。

（十）法条主旨索引

为了方便读者对“法条主旨”进行查询,我们将其按音序进行了排列,附于“附录”之后。

各种规范性文件简称与全称对照表

序号	简 称	全 称
1	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82 年 12 月 4 日施行)
2	宪法修正案(1988)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88) (1988 年 4 月 2 日公布)
3	宪法修正案(199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93) (1993 年 3 月 29 日公布)
4	宪法修正案(1999)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99) (1999 年 3 月 15 日公布)
5	宪法修正案(2004)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2004) (2004 年 3 月 14 日公布)
6	立法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2000 年 7 月 1 日施行)
7	选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2004 年 10 月 27 日修正)
8	县级以下人大代表 直选规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 级以下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直接选举的 若干规定(1983 年 3 月 5 日施行)
9	人大会代表执行职 务司法保障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1992 年 4 月 3 日施行)
10	解放军选举办法	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的办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施行)

11	人大会议代表执行职务司法保障通知	关于严格执行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执行职务司法保障规定的通知(1994年6月22日施行)
12	全国人大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1982年12月10日施行)
13	全国人大议事规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1989年4月4日施行)
14	地方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2004年10月27日修正)
15	国务院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1982年12月10日施行)
16	法院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2006年10月31日修订)
17	检察院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1986年12月2日修订)
18	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1990年1月1日施行)
19	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1998年11月4日施行)
20	民族区域自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2001年2月28日修正)
21	香港特区基本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1997年7月1日施行)

22	香港基本法第 22、24 条解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二十二第四款和第二十四条第二款第(三)项的解释(1999 年 6 月 26 日通过)
23	香港基本法第 53 条第 2 款解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五十三条第二款的解释(2005 年 4 月 27 日通过)
24	香港基本法附件一第 7 条和附件二第 3 条解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一第七条和附件二第三条的解释(2004 年 4 月 6 日通过)
25	香港基本法第 160 条处理原法决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一百六十条处理香港原有法律的决定(1997 年 2 月 23 日通过)
26	香港驻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军法(1997 年 7 月 1 日施行)
27	澳门特区基本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1999 年 12 月 20 日施行)
28	澳门基本法第 145 条处理原法决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五条处理澳门原有法律的决定(1999 年 10 月 31 日通过)
29	澳门驻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驻军法(1999 年 12 月 20 日施行)
30	国籍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1980 年 9 月 10 日施行)

31	反分裂国家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分裂国家法(2005年3月14日施行)
32	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1989年10月31日施行)
33	游行示威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1992年6月16日施行)
34	戒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戒严法(1996年3月1日施行)
35	国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1990年10月1日施行)
36	国徽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1991年10月1日施行)

总目录

General Contents

编写说明	1
凡例	3
各种规范性文件简称与全称对照表	5
目录	9
附录	374
法条主旨索引	401

目 录

第一部分 宪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1
 - 序 言 / 2
 - 第一章 总 纲 / 7
 - 第二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 23
 - 第三章 国家机构 / 32
 - 第四章 国旗、国徽、首都 / 72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88 年) / 72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93 年) / 73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99 年) / 76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2004 年) / 78

第二部分 立法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 83

第三部分 选举法和代表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 / 107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级以下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直接选举的若干规定 / 129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 / 131

- 关于严格执行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执行职务司法保障规定的通知 / 139
- 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办法 / 141

第四部分 组织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 / 148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会议事规则 / 167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 178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 / 206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 / 209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 / 216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 221
-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 225

第五部分 区域自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 / 230

第六部分 特别行政区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 247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二十二条第四款和第二十四条第二款第(三)项的解释 / 288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

- 行政区基本法》第五十三条第二款的解释 / 290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一第七条和附件二第三条的解释 / 291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一百六十条处理香港原有法律的决定 / 292
-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军法 / 296
-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 302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五条处理澳门原有法律的决定 / 334
-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驻军法 / 339

第七部分 其 他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 / 345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分裂国家法 / 347
-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 349
-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 355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戒严法 / 362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 / 368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 / 371

第一部分 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 1982年12月4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2. 1982年12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公告公布施行
3. 根据1988年4月1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93年3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99年3月1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和2004年3月14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修正

导 读

宪法乃一国法律之母，现代国家之基。其规定的都是国家最根本、最重要的问题，是涉及面很广的具有很强政治性、政策性的根本法。

近代意义的宪法首先产生于英国、美国和法国等欧美先进国家。中国宪法的历史是在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中国人民反对外国帝国主义侵略、争取民族独立和反对清朝专制制度、争取民主自由的斗争中揭开序幕的，是特定时代的产物。

在激烈的斗争中，出现了代表不同阶级和社会势力的三种类型的宪法，包括：1. 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的宪法。即清末统治者、北洋军阀和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反动派制定的宪法；2. 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宪法；3. 新民主主义性质的宪法和社会主义性质的宪法。

就宪法类法律法规而言,我们主要应掌握现行宪法(“1982年宪法”)和四个“宪法修正案”的内容,这在各类考试中也都占据着重要分值。

目 录

序 言

第一章 总 纲

第二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第三章 国家机构

第一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第三节 国务院

第四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

第五节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

第六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第七节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第四章 国旗、国徽、首都

序 言

中国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之一。中国各族人民共同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

一八四〇年以后,封建的中国逐渐变成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中国人民为国家独立、民族解放和民主自由进行了前仆后继的英勇奋斗。

二十世纪,中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伟大历史变革。

一九一一年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废除了封建帝制,创立了中华民国。但是,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历史任务还没有完成。

一九四九年,以毛泽东主席为领袖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各族人民,在经历了长期的艰难曲折的武装斗争和其他形式的斗争以后,终于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中国人民掌握了国家